

# 水污染防治工作简报

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专刊

第7期（总89期）

水生态环境司

2018年10月28日

---

## 本 期 要 目

- ◆ 15个巡查组通报各组进展情况
- ◆ 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举报信息统计情况
- ◆ 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网络舆情

## 15 个巡查组通报各组进展情况

2018 年 10 月 28 日，15 个巡查组对 16 个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检查重点为：一是专项督查期间发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二是督查期间尚未消除黑臭的水体的整治情况。各组具体情况如下：

**第一组：**共检查了广州市在此次巡查期间上报的 10 个水体，分别为：莲湖涌（汀根涌）、沙洛涌、海中涌（含猎口涌、竹脚涌）、江尾涌、潭洲滘涌、龙湖涌、罗岗涌、嘉禾涌。通过现场巡河、资料查阅、无人机高空排查等方式，对其污染程度进行初步了解与判断，并建立了“一河一档”，发现尚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水体黑臭比较突出；二是控源截污大量缺失；三是水体底泥污染严重。

**第二组：**检查了深圳市督查期间新发现的西湖水黑臭水体，巡查结果为未消除黑臭，其控源截污工程正处于施工阶段。

巡查组结合前期资料核查和现场巡查结果对深圳市的黑臭水体整治专项督查整改情况进行“一河一档”资料整理，同时对东莞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督查整改情况进行资料核查，为巡查工作开展做前期准备。

**第三组：**共检查了合肥市 1 个水体、南昌市 3 个水体，

其中：督查期间新发现的南昌市桃花河、龙河、创新二路明渠，巡查结果为未完成黑臭水体整治工程。

通过巡查，还新发现合肥市淮北路-太和路交叉口排水沟为黑臭水体，长度约 80 米，宽度约 10 米，水体为黑褐色污水，臭味明显，污水来源为太和路沿线小区生活污水雨污混流或直排溢流（据地方介绍，该段水体已经过清淤，但未能彻底解决黑臭问题，目前上游沿线小区正在进行污水截流改造，但目前还没有完成，仍有部分污水溢流进入该处河段）。关于截污清淤工程的实施情况，已要求地方近几天内提供证明材料。

**第四组：**共检查了北京市督查判定为已消除（基本消除）黑臭的小场沟、西和路边沟、大稿沟 3 个水体，7 个问题已基本解决。

**第五组：**共检查了无锡市 16 个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消除（基本消除）黑臭的民丰河、潘步河、庙东浜、河埭浜，8 个问题已基本解决，1 个问题正在整改。新发现民丰河存在 2 个河岸垃圾堆放问题。

督查后新消除黑臭的盛新桥浜、徐巷浜 2 个河，巡查结果从感观上判断消除黑臭，待监测结果进一步确认；督查期间新发现的庙下浜、章村河、丁巷浜、翠园浜、朱祥巷浜、杨木桥浜 6 个河，巡查结果从感观上判断消除黑臭，待监测结果进一步确认。

核查卫星遥感发现的疑似黑臭的香泾浜、隔水河、伯渎港、冷渎港 4 个河，巡查结果为非黑臭水体。

**第六组：**共检查了抚顺市 6 个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消除（基本消除）黑臭的门进河、关口河、将军河、连岛河，4 个问题已基本解决。

督查判定为未消除黑臭的东洲河、李石河，针对督查存在的河岸垃圾、控源截污问题已基本解决，水质监测结果和工程实施相关证明材料待审核完后，再判定是否完成整改和消除黑臭。

**第七组：**对青岛市在督查期间和巡查期间的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核实。

巡查期间公众举报，青岛市海清御园 8 号楼东侧一河有黑臭问题。经现场核实，该河流为水清沟河，属于国家黑臭水体清单中的水体，督查期间已经认定完成整治。但是巡查组发现河道一侧有一个雨水箱涵，底部有一个排水口，出水通过水清沟中部子槽（槽外河道干涸无水）排入下游 200 米处一个临时截污管，经询问地方相关部门，该截污管最终排入李村河污水处理厂。根据专家现场研判，排入中部子槽内的水为生活污水，故认定举报信息为新增控源截污不到位；青岛市黄岛区东岳中路窝洛子河入海口处有一排口，有少量疑似污水排入，目前正对该处排水进行监测。

**第八组：**上午，巡查组与吉林省召开巡查汇报会；下午，

巡查组查阅长春市专项督查问题清单整改情况，开展了对 1 个黑臭水体整治情况的群众满意度调查工作和 2 个黑臭水体的监测采样、实验分析工作。

**第九组：**组织编写呼和浩特市、银川市、太原市的城市黑臭水体专项巡查报告。

**第十组：**巡查了郑州市督查期间新发现的金水河农业路附近段，巡查结果为上游段完成治理，水质监测数据显示无黑臭；下游段正在清淤，公众满意度调查为 92%，巡查结果为基本消除黑臭。

巡查组（郑州组）完成了郑州市相关材料的撰写工作，巡查监测专家对金水河农业路附近上游段、十七里河、铁路沟进行了水样采集和监测工作。

巡查组（随州组）完成了随州市相关材料的撰写工作，由随州市赴十堰市，巡查监测专家对十堰市七里沟、青岩洞郑道进门口-山边进行了水样采集工作，其中青岩洞郑道进门口-山边由于河道干涸，无法开展水质监测工作。

**第十一组：**巡查组从郴州市赴岳阳市后，召开了内部工作例会。会上，根据岳阳市黑臭水体督办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认真梳理了工作重点，对整改情况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类，细化安排了巡查组的具体任务和目标。会后，巡查组调阅了相关部门提供的资料档案，并与当地政府部门负责人进行了现场对接交流。在与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对接情况、查阅

资料时，巡查组发现岳阳市准备工作不充分，提供的河流及举报材料不完整；督查期间举报信息核实情况，材料准备不足；部门之间协调机制不健全；地方无溶解氧测定仪，采用碘量法测定溶解氧。

**第十二组：**共检查昆明市的4个水体，其中：督查判定为已消除黑臭的海河（老海河会入口-入滇池），1个问题已基本解决；督查期间新发现的官渡区广普大沟黑臭水体，巡查结果为未完成整治。

对此次巡查期间地方上报的昆明市铁路边沟（王筇路与铁路边沟交叉口至海源派出所）、车家壁岔河（车家壁村至汇入王家堆渠处）2个黑臭水体进行巡查，根据当地政府介绍，2个水体已消除黑臭。巡查组将根据水质采样监测和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做出判定。

**第十三组：**已完成了西宁市的督查期间整改问题的巡查工作。上午，巡查组整理西宁市巡查资料，撰写并审阅西宁市巡查报告；晚上，由西宁市赴乌鲁木齐市开展巡查工作。

**第十四组：**结束了成都市、重庆市的巡查工作，赴西安市开展巡查工作。巡查组抵达西安后，晚上，召开内部讨论会，集中讨论了重庆市、成都市的巡查报告，并对相关问题进行讨论；会上，副组长、技术组长布置了在西安的工作任务。

**第十五组：**与福州市召开对接会，会上，巡查组通报了

前一阶段专项督查总体情况，强调了专项巡查的重要性，并对此次专项巡查的主要内容和工作方式进行说明。会后，巡查组根据各小组任务分工，对福州市专项督查期间问题整改情况的相关资料进行了查阅。

# 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 举报信息统计情况

## 一、举报信息情况

10月28日，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受理电话举报41条，“城市水环境公众参与”微信公众号受理举报14条，共55条。其中涉及36个重点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的举报信息有34条，排在举报前三名的城市是深圳5条，长春、武汉各4条。其他城市为：太原3条，广州、合肥、青岛、贵阳、成都、西宁、南宁各2条，海口、上海、大连、济南各1条。按照专项巡查要求，15个专项巡查组已将接到的55条举报信息全部移交地方政府进行核实处理。

## 二、举报信息核实情况

**第一专项巡查组**对11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二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3条，对3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三专项巡查组**对6条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对5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四专项巡查组**对1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五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4条；**第六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4条；**第七专项巡查组**抽查了

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 1 条，对 11 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九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 5 条，对 1 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十二专项巡查组**抽查了督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 9 条，对 1 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第十五专项巡查组**对 2 条巡查期间公众举报信息进行了现场核实。

## 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网络舆情

10月28日,2018年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行动网络言论信息共监测到6条,其中正面信息2条,负面信息4条。

### 【正面报道】

**光明网：环保巡查组入驻郑州 督促解决城市黑臭水体整改。**10月27日,光明网报道称,10月26日下午,“2018年河南省城市黑臭水体整治专项巡查动员汇报会”在郑州市召开。河南省住建厅副厅长郭风春表示,郑州市贾鲁河2处水面漂浮物、4处雨水口晴天排污,金水河水体黑臭问题,已于7月10日前整改和治理到位;瓦屋李明沟黑臭水体于8月31日完成治理;金洼干沟水体黑臭已基本消除,生态治理正在实施,计划11月份完成治理任务。下一步河南省将以此次国家巡查为契机,尽快补齐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全面消除城市黑臭水体,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截至10月28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4次。

**《榆林日报》：无定河总磷浓度逐年下降。**10月27日,《榆林日报》报道称,榆林市积极推进无定河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2017年3月,榆林市通过污水直排口治理消灭了榆溪河、榆阳河、沙河三条河流的黑臭水体。从市环保局了解到,无定河总磷浓度逐年下降,支流榆溪河水质稳步提升至

III类水质。截至10月28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6次。

### 【负面舆论】

**央视网：广西南宁部分黑臭水体治理不到位 “污水反吐” 亟待解决。**10月28日，央视网报道称，广西南宁部分黑臭水体治理不到位，其中，朝阳溪河道附近人口密集，市内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直接排入，河水发臭。记者了解到，上次督查时，朝阳溪河段被判断为初步消除黑臭，但是这次该河（a）段部分点位水质监测为重度黑臭。此外，河道上下游之间还存在暗涵，暗涵两段存在雨污不分流、淤泥长期未清理的情况，河道恶臭严重。下一步南宁市将借助城区改造，将黑臭水体治理做整体规划，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截至10月28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3次。

**中青在线：石家庄市埋河治污是一劳永逸还是急功近利。**10月27日，中青在线报道称，石家庄市裕华区南位村社区登记在册的黑臭水体如今已经被土填埋。有专家表示，应该明确黑臭水体整治的目的到底是什么，不是应付检查，而是要还百姓水清岸绿，整治的过程中需要考虑的是生态环境的系统性，不能头疼医头。黑臭水体治理一埋了之，此风不可长。截至10月28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12次。

**《新京报》：臭水沟治理，不能简单“以填代治”。**10月28日，《新京报》报道称，简单地“一填了之”，显然背离了“只为消灭黑臭，而非消灭水体”的黑臭水体整治要求，

更有应付检查之嫌。另外，该做法的合理性也值得商榷，原有臭黑水沟被填埋了，可污染源并未得到彻底解决；填埋超出了治理规范要求，容易破坏水体生态平衡。城市臭黑水体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既涉及对过去城市污水处理不足的还账，又牵涉到当下及未来的城市规划、环保基础设施投入及持续维护，这需要足够的财政投入，更需要治理决心和耐心。截至10月28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17次。

**经济观察网：黑臭水体“巡查风暴”进行时 治水关键是要治到根子上。**10月27日，经济观察网报道称，记者了解到，今年5-7月首轮督查发现各地上报已完成整治的993个黑臭水体中有75个尚未消除黑臭，新发现黑臭水体274个。其中，36个重点城市黑臭水体总数为897个，整治完成率平均为70%，距《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中“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高于90%”的目标尚有差距。京津冀巡查组负责人介绍，目前各地黑臭水体整体进展和效果参差不齐，部分城市在整治中还存在抄近路、走捷径，做表面文章。一些地方采取临时大水冲淤、投撒药剂等方式，治水未治到根上。截至10月28日16时，媒体转载相关报道17次。

---

报 送：干杰、润秋、翟青、英民、刘华、海英、国泰同志

抄 送：各相关司局

---

水生态环境司

2018年10月29日印发

---